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若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玉龙股份”）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无论玉龙股份股东于股东大会中对《关于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者弃权，除济高（济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高资本”）外的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 A 股股东（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均享有现金选择权。
- 若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不能通过《关于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所有玉龙股份股东将不能获得现金选择权。
- 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16 日）将相应股票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16 日）的前一交易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16 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

为帮助投资者进一步了解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相关工作进展，公司作出说明如下，供投资者参考：

一、相关进展情况说明

（一）持续停牌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自 2025 年 3 月 27 日开市起停牌，将直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告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决定之日后 5 个交易日内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如本次终止上市事项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2025 年 4 月 8 日）起复牌。停牌具体安排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公司将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股东大会

本次终止上市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决定。公司审议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具体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9）。

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披露《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供投资者查阅了解。

（三）现金选择权事宜

根据本次终止上市方案，公司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由控股股东济高资本向包括异议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关于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投反对票的股东）在内的、除济高资本外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 A 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

于公司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16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的除济高资本外的全体 A 股股东（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均有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如有调整，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如本次终止上市事项获得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将另行确定并公告现金选择权的具体申报日期，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现金选择权申报相关公告。

（四）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及参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投资者申报现金选择权的提示

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6日）将相应股票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划转后方能获得现金选择权派发），在现金选择权派发日，该部分股票对应的现金选择权将被派发至该投资者的普通证券账户，投资者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日仅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进行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6日）的前一交易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6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

二、风险提示

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地推进本次终止上市的相关工作，本次终止上市有关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终止上市事项最终能否通过相关审批及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